2025年度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文化和旅游、文物保护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拟订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或参与拟订文化和旅游、文物保护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区文化和旅游机制改革。

（三）负责或参与拟订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产业、旅游业发展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指导、协调动漫、游戏产业发展。落实并组织实施新旧动能转换文化创意产业和精品旅游产业相关工作。

（四）负责或参与拟订文化和旅游科技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推进区文化和旅游、科技发展创新，推进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五）负责或参与指导全区性重大文化艺术、旅游活动;负责全区重点文化设施和旅游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管理。指导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推进全域旅游。

（六）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七）负责或参与组织推进全区文化艺术、领域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促进城乡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深入实施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八）拟订全区弘扬优秀传统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承担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相关工作，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优秀民族文化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工作。

（九）负责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负责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行

业监管；负责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负责旅游安全监管的综合协调，指导旅游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参与旅游突发事件的调查。

（十）统筹推进全区旅游市场开发、负责组织旅游形象宣传和推广工作，协调推进旅游品牌建设。

（十一）负责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工作。

（十二）管理全区文物事业；指导协调全区文物的保护、利用及与文物相关的公益活动。

（十三）负责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国际市场推广；组织实施大型对外文化和旅游交流合作活动。

（十四）牵头负责文化产业，包括动漫、游戏、出版发行、旅游产业发展、旅游国际交流合作等领域的项目招商工作。

（十五）负责全区文化事业和产业、旅游业和文物保护人才队伍建设。

（十六）负责本部门内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宣传思想和群众工作。

（十七）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部门决算包括：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纳入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59.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869.6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7.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5.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6.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9.1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59.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59.10	**总计**	62	1,159.1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59.10	1,159.1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69.67	869.67					
20701	文化和旅游	806.92	806.92					
2070101	行政运行	280.82	280.82					
2070104	图书馆	22.00	22.00					
2070108	文化活动	0.32	0.32					
2070109	群众文化	20.46	20.4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00	10.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0.13	0.1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73.19	473.19					
20702	文物	58.22	58.22					
2070204	文物保护	58.22	58.2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3	4.53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3	4.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55	157.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55	157.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65	46.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94	73.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7	36.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04	65.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04	65.04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1	17.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9	40.0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74	7.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85	66.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85	66.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85	66.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59.10	953.22	205.8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69.67	663.78	205.89			
20701	文化和旅游	806.92	663.78	143.14			
2070101	行政运行	280.82	280.82				
2070104	图书馆	22.00		22.00			
2070108	文化活动	0.32		0.32			
2070109	群众文化	20.46		20.4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00		10.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0.13		0.1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73.19	382.96	90.23			
20702	文物	58.22		58.22			
2070204	文物保护	58.22		58.2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3		4.53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3		4.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55	157.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55	157.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65	46.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94	73.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7	36.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04	65.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04	65.04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1	17.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9	40.0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74	7.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85	66.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85	66.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85	66.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59.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69.67	869.6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7.55	157.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5.04	65.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6.85	66.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9.1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59.10	1,159.1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59.10	总计	64	1,159.10	1,159.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59.10	953.22	205.8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69.67	663.78	205.89
20701	文化和旅游	806.92	663.78	143.14
2070101	行政运行	280.82	280.82	
2070104	图书馆	22.00		22.00
2070108	文化活动	0.32		0.32
2070109	群众文化	20.46		20.46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00		10.0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0.13		0.1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73.19	382.96	90.23
20702	文物	58.22		58.22
2070204	文物保护	58.22		58.2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3		4.53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3		4.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7.55	157.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55	157.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65	46.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94	73.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97	36.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04	65.0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04	65.04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21	17.2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09	40.0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74	7.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85	66.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85	66.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85	66.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1.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2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8.18	30201	办公费	3.1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41.85	30202	印刷费	0.9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6.45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93.30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90	30207	邮电费	1.0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5.49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4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32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59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3.9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2.7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9.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8.5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5.8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1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2			
人员经费合计		914.99	公用经费合计					38.2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3		1.43		1.43		1.43		1.43		1.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159.1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8.26万元，增长1.6%。主要是根据人员工资支出标准，增加了人员类支出；增加了上级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文物保护等项目投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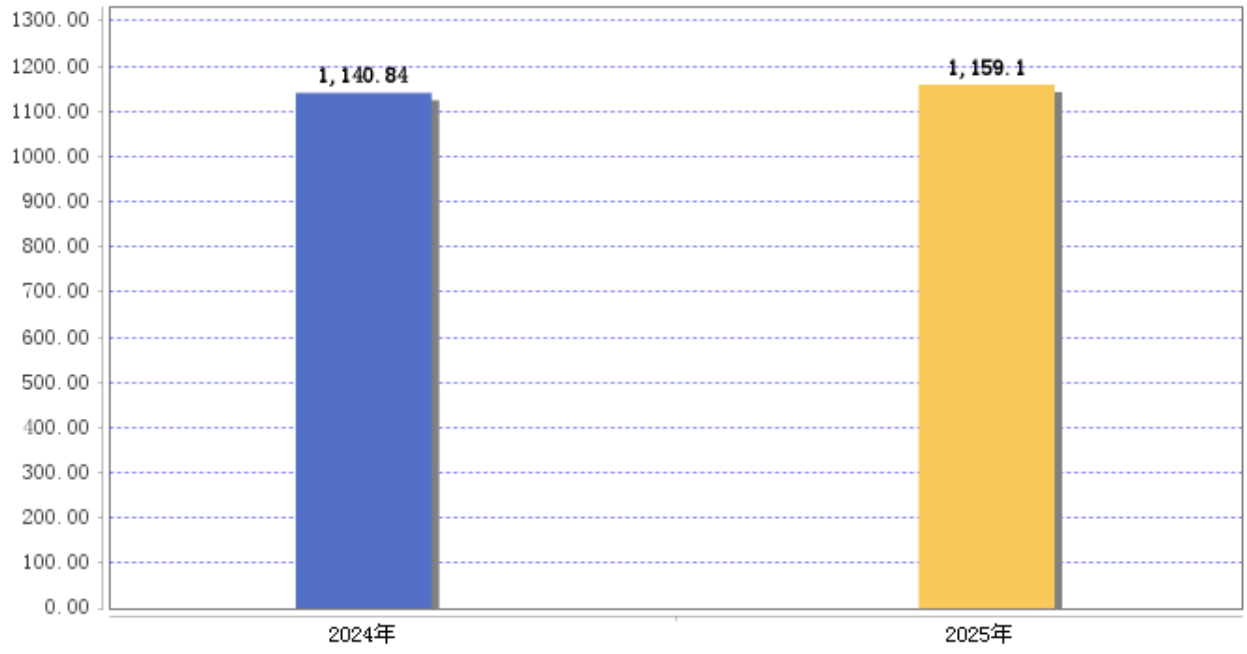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1,159.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59.1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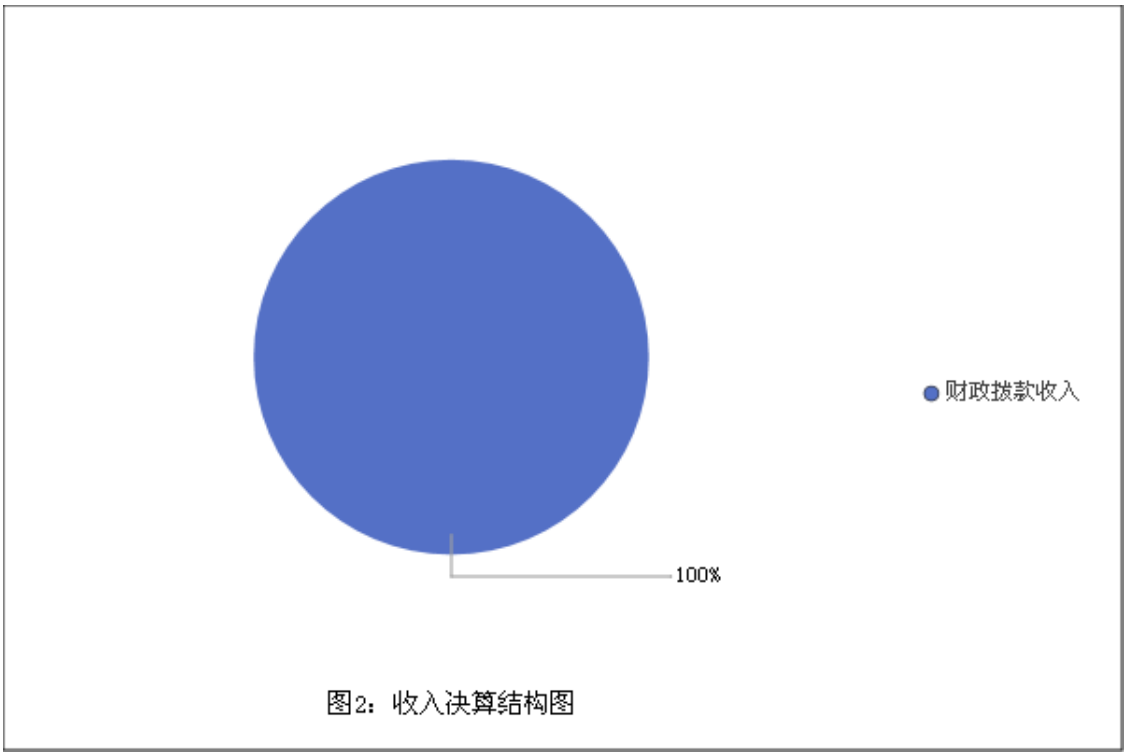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159.1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18.26万元，增长1.6%。主要是按照人员支出标准，增加了人员类支出预算，收入随之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1,15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53.22万元，占82.24%；项目支出205.89万元，占17.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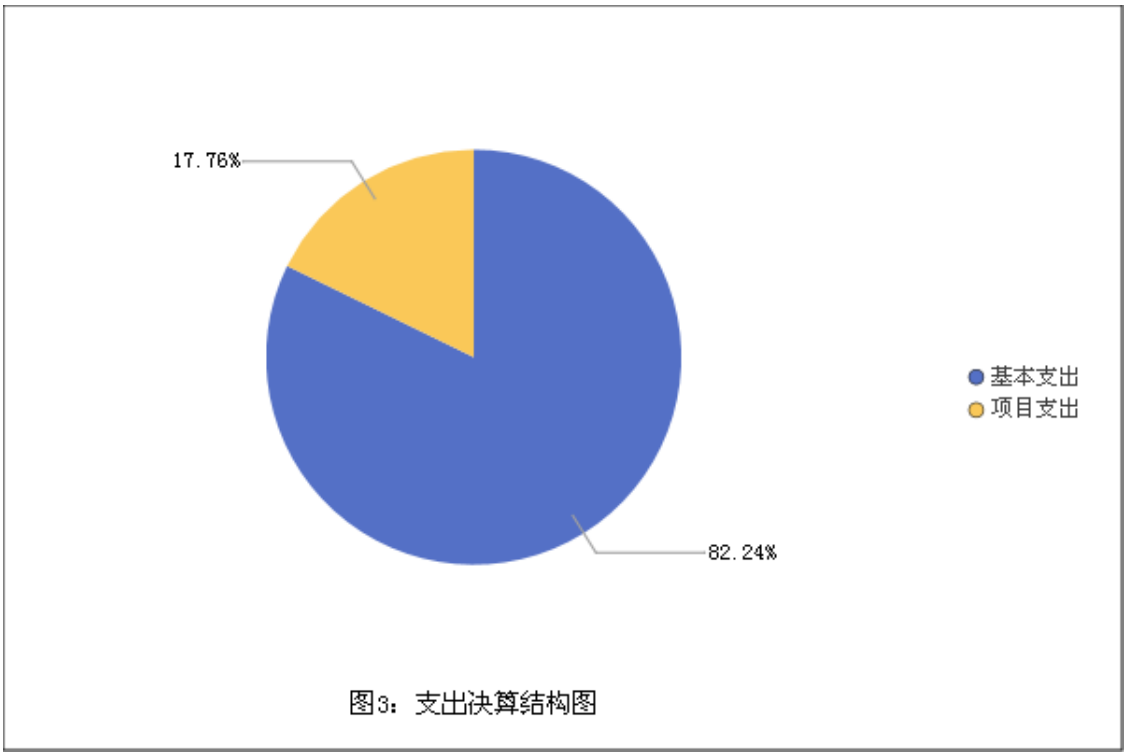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953.22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120.19万元，增长14.43%。主要是是按照人员工资标准，补发了基本工资增长部分，增加了人员类支出。

2.项目支出205.89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101.91万元，下降33.11%。主要是减少了各类文化活动、文化遗产保护、执法业务工作等项目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159.1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

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8.26万元，增长1.6%。主要是按照人员工资标准，工资、保险等人员类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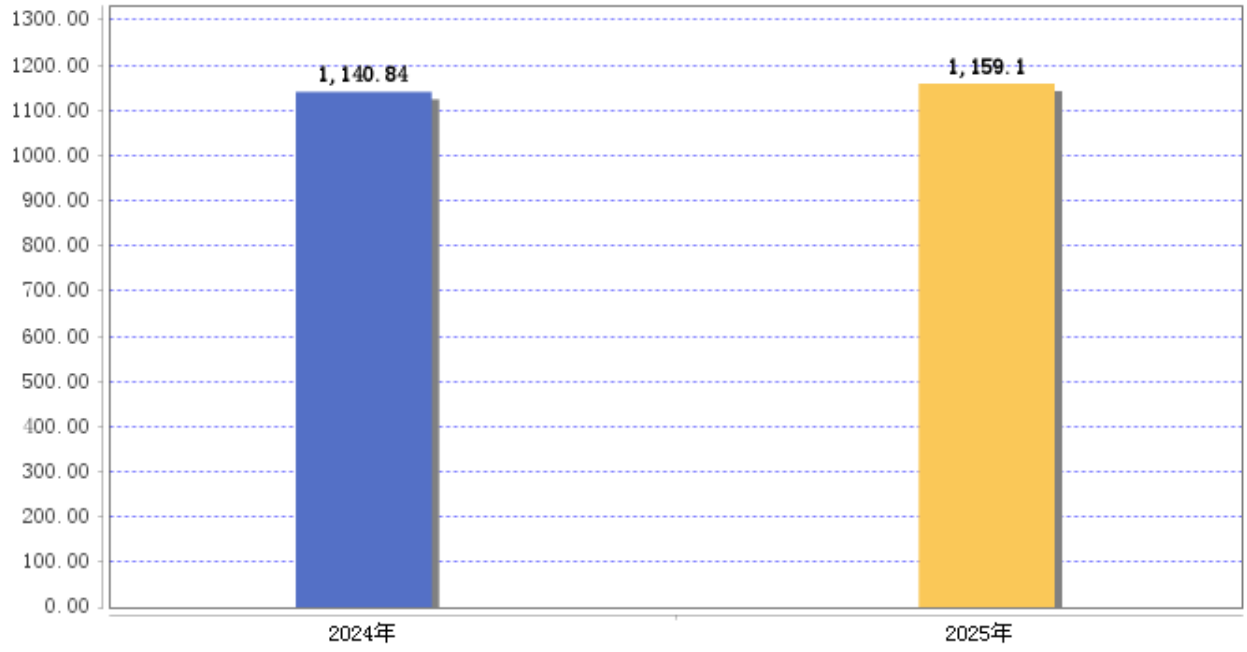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员类支出、公共文化馆舍免费开放、文物保护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文化和旅游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473.19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40.82%，主要用于发放事业人员工资、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星级饭店扶持奖励等方面。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59.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9.76万元，增长

1.73%。主要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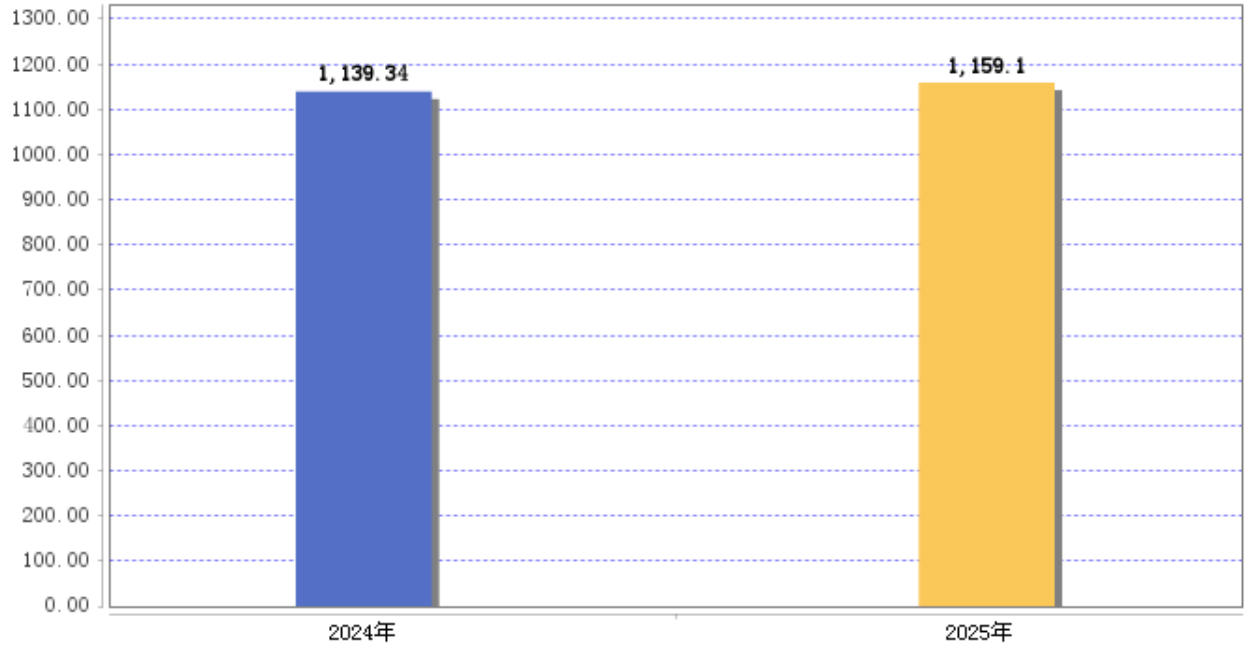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59.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869.67万元，占75.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57.55万元，占13.59%；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65.04万元，占5.61%；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66.85万元，占5.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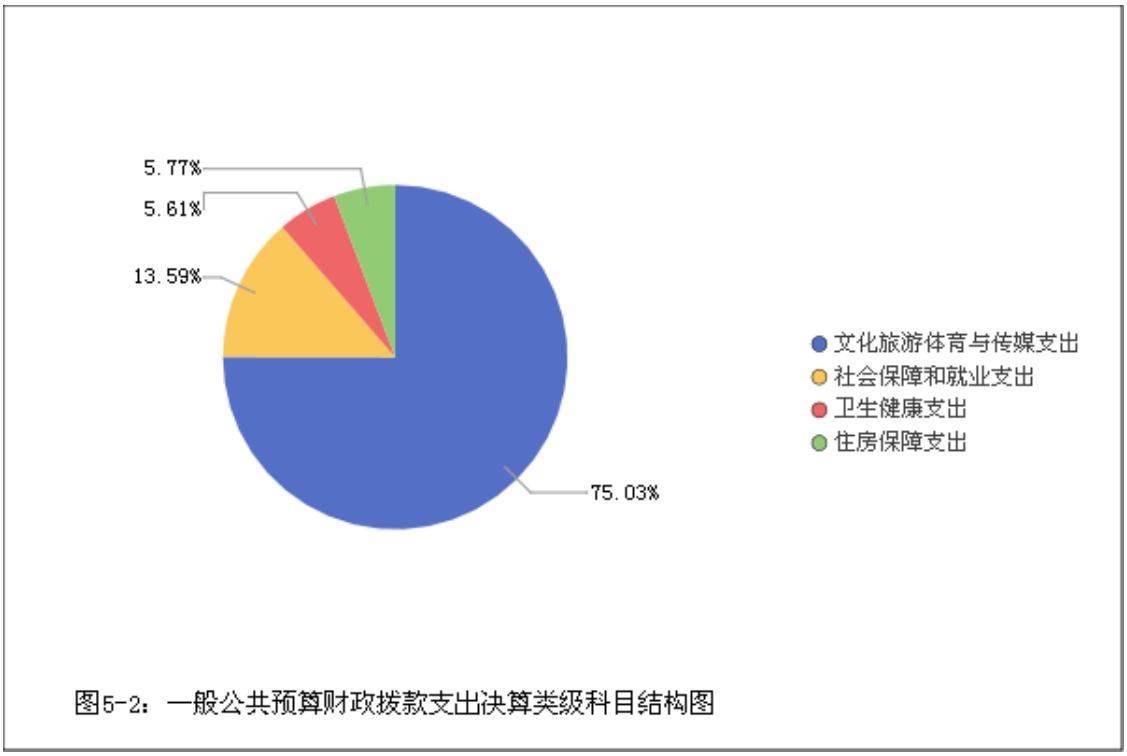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63.48万元，支出决算为1,15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因新进人员及工资调整的原因，按照工资发放标准，工资、保险等人员类支出增加；本年度增加了上级财政拨款预算。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92.17万元，支出决算为280.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6.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因工资调整， 按照工资发放标准，工资、保险等人员类支出增加。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了泉城书房运营补助经费。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年初预算为66万元，支出决算为0.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48%。决算数

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整体统筹，本年度减少了对各类文化活动的支出。

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为115万元，支出决算为20.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整体统筹，本年度减少了对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免费开放的财政支出。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了非遗传统工艺振兴项目补助支出。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0.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整体统筹，本年度减少了对文化市场综合执法管理工作的财政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03.66万元，支出决算为473.1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事业人员增加，按照工作发放标准，人员类支出随之增加。

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8.22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上级对文物保护的投入。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53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上级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投入。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8.44万元，支出决算为46.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3%。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9.79万元，支出决算为73.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增加且保险缴纳基数有所调整，养老保险支出增加。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4.89万元，支出决算为36.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增加且缴纳基数有所调整，职业年金支出增加。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6.53万元，支出决算为17.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行政人员医疗保险缴纳基数有所调整，医疗保险支出增加。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0.57万元，支出决算为40.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2%。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85万元，支出决算为7.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增加，退休人员补充医疗支出有所增加。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9.58万元，支出决算为66.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2%。决算数

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增加且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数有所调整，住房公积金支出随之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953.2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914.9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38.2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1.43万元，支出决算为1.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

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1.43万元，支出决算为1.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4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8.2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84万元，下降4.59%，主要原因是压缩日常运行开支，倡导绿色节约办公模式。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3.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9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34.5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6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2.4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7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46.8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7.7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0.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涵盖项目25个，涉及预算资金1012.08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专项经费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0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本级2025年度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25个项目中，1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指标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规范，提升了文化惠民服务品质，全面提升了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水平，但也存在部分项目存在执行率低、项目实施进度未达预期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执法工作业务经费、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各类文化活动业务经费"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执法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11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0.13万元，完成预算的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借助基层力量净化文化市场环境，助力了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通过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活动，使用移动执法系统办案等方式，进一步提升了执法队伍建设，增强了群众的法律意识和防范意

识，形成齐抓共管的氛围，使全区文化旅游市场健康有序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财政资金收紧，资金支付过程受到影响，导致资金未能及时支付到位，资金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衔接，及时跟进资金审批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执行率。

2.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42分。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0.84万元，完成预算的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助力了文化遗产的保护和传承，围绕“文化遗产日”、“博物馆日”及各类节庆活动，开展文化遗产宣传活动17场次，丰富群众生活，提升全社会对文化遗产的保护意识。同时，依托文化遗产项目和代表性传承人的专业评审工作，持续挖掘具有价值的文化遗产项目，并通过举办非遗传承人专题培训，切实提升文化遗产的传承与保护水平。在此基础上，通过加强文化遗产的挖掘提升等多种举措，提升了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财政资金收紧，资金支付过程受到影响，导致资金未能及时支付到位，资金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衔接，及时跟进资金审批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执行率。

3.各类文化活动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5分。全年预算数为66万元，执行数为0.32万元，完成预算的0.4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以"桥见"艺彩品牌为引领，统筹策划并成功举办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文化惠民活动80场次，新创作文艺作品《社区温度计》、《梦飞扬》2项，开展图书阅读活动40场次，组织图书业务培训10期，以多措并举的形式，充分发挥区域特色文化优势，有效满足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进一步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财政资金收紧，资金支付过程受到影响，导致资金未能及时支付到

位，资金执行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衔接，及时跟进资金审批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执行率。

4.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78分。全年预算数为115万元，执行数为20.46万元，完成预算的17.7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延长公共文化馆舍免费开放时长、依据群众需求订阅并及时更新多种类报刊、对馆舍进行打造提升等措施，满足群众的基本文化需求，提升了馆舍免费开放的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满足了馆舍免费开放的正常运转，为更好服务群众提供了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财政资金收紧，资金支付过程受到影响，导致资金未能及时支付到位，资金执行率较低；因上级未开展评估定级工作，本年度未购买评估定级相关服务内容。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衔接，及时跟进资金审批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执行率；提前规划工作事项，保障工作的顺利实施。

5.旅游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将“传统文化+传统节日”与“农业文化+乡村旅游”深度融合，严格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相关要求，有序举办沃小番番茄文化旅游艺术节、秦琼祈福节各类文旅节庆、艺术节系列活动，不断丰富群众文旅体验，有效激活文旅消费市场。区域旅游知名度、影响力持续提升，文旅产业实现良性可持续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财政资金收紧，资金支付过程受到影响，导致资金未能及时支付到位，资金执行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衔接，及时跟进资金审批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执行率。

（三）2025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

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重点绩效评价结果。“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主要用于泉城书房建设及运营支出。

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主要用于举办各类文化活动的支出。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

（项），主要用于保障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等公共场所免费开放的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主要用于非物质文化遗产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主要用于于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下属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文化遗产、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主要用于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下属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主要用于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比例为在职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单位配缴部分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99.13	优
2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80.00	良
3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90.00	优
4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央补助）	91.96	优
5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90.00	优
6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公共场所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99.80	优
7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济南市星级饭店扶持奖励资金	99.00	优
8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执法业务经费	90.11	优
9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90.42	优
10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	70.00	中
11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各类文化活动业务经费	90.05	优
12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90.78	优
13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泉城书房建设经费	99.00	优
14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	89.98	良
15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乡村振兴资金重大专项资金--宣传文化旅游领域资金	89.98	良
16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公共文化场馆运转和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96.33	优
17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90.00	优
18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89.48	良
19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4年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90.00	优
20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中央对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89.46	良
21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	90.00	优
22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泉城书房建设经费	80.00	良
23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旅游专项资金	90.00	优
24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旅游发展基金	89.70	良
25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济南市星级饭店扶持奖励资金	90.00	优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执法业务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4">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0</td><td>10</td><td>0.13</td><td>10</td><td>1.30%</td><td colspan="2">0.13</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0</td><td>10</td><td>0.13</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1.通过开展10场法治宣传活动，提升群众的法律意识和防范意识，充分发挥基层优势，借助基层力量净化文化市场环境，对文化市场实施执法监管，形成齐抓共管的氛围；
2.通过完成10件执法案件，实现对文化市场的全面监管，强化经营业务的守法经营意识，规范文化市场秩序，优化执法方式，保障文化市场健康有序发展。</td><td colspan="5">充分发挥基层优势，借助基层力量净化文化市场环境，开展11场法治宣传活动，提升群众的法律意识和防范意识，形成齐抓共管的氛围，群众对执法宣传活动满意度达到了95%；对文化市场实施执法监管，完成10件执法案件，强化经营业务的守法经营意识，规范文化市场秩序，使用移动执法办案，优化执法方式，保障文化市场健康有序发展。</td></tr>
<tr><td rowspan="12">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总成本</td><td>≤10万元</td><td>=0.13万元</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法治宣传活动成本</td><td>≤8万元</td><td>=7.96万元</td><td>2.5</td><td>2.48</td><td colspan="2">偏差原因：对市场调研还不够充分，法制宣传活动成本测算还不够精确。改进措施：按照工作计划提前做好市场调研，精确明细成本，全面考虑成本因素，进而保障绩效指标的科学性、规范性、准确性。</td></tr>
<tr><td>日常执法办公成本</td><td>≤2万元</td><td>=2万元</td><td>2.5</td><td>2.5</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6">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开展宣传活动数量</td><td>≥10场</td><td>=11场</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完成执法办案数量</td><td>≥10件</td><td>=10件</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宣传内容匹配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执法程序合规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宣传活动开展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执法检查完成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5</td><td>5</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省级移动执法系统使用率</td><td>≥90%</td><td>=100%</td><td>20</td><td>20</td><td colspan="2"></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执法业务管理机制健全性</td><td>健全</td><td>健全</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活动参与者满意度</td><td>≥90%</td><td>=95%</td><td>10</td><td>10</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0.11</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专项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20</td><td>20</td><td>0.84</td><td>10</td><td>4.20%</td><td colspan="2">0.42</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20</td><td>20</td><td>0.84</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1.围绕“文化遗产日”、“博物馆日”及节庆活动等，通过开展7场文化遗产宣传活动，提高全社会的文化遗产保护意识，以中国元素丰富群众生活；2.通过文化遗产项目评审和代表性传承人专业评审工作，不断挖掘文化遗产项目；3.通过举办非遗传承人专题培训及文物业务培训工作，提升文化遗产传承和保护水平；4.通过加强文化遗产挖掘提升、保护传承等多种措施，全方位对区域文化遗产进行保护利用。</td><td colspan="5">围绕“文化遗产日”、“博物馆日”及各类节庆活动，通过开展17场文化遗产宣传活动，丰富群众生活，提升全社会对文化遗产的保护意识；同时，依托文化遗产项目和代表性传承人的专业评审工作，持续挖掘具有价值的文化遗产项目，并通过举办非遗传承人专题培训，切实提升文化遗产的传承与保护水平。在此基础上，加强文化遗产的挖掘提升、保护传承等多措并举，实现对区域文化遗产的全方位保护与活化利用。</td></tr>
<tr><td rowspan="15">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5">成本指标</td><td rowspan="5">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总成本</td><td>≤20万元</td><td>=20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 colspan="2">文化遗产宣传活动成本</td><td>≤6.8万元</td><td>=6.8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 colspan="2">文化遗产评审劳务成本</td><td>≤1万元</td><td>=1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 colspan="2">文化遗产培训成本</td><td>≤0.7万元</td><td>=0.7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 colspan="2">文化遗产传承保护成本</td><td>≤11.5万元</td><td>=11.5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 rowspan="9">产出指标</td><td rowspan="3">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开展文化遗产宣传活动次数</td><td>≥7次</td><td>=17次</td><td>6</td><td>6</td><td></td></tr>
<tr><td colspan="2">组织专业评审次数</td><td>≥2次</td><td>=2次</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2">组织业务培训次数</td><td>≥3次</td><td>=3次</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宣传活动内容匹配率</td><td>=100%</td><td>=100%</td><td>4</td><td>4</td><td></td></tr>
<tr><td colspan="2">专业评审规范率</td><td>=100%</td><td>=100%</td><td>4</td><td>4</td><td></td></tr>
<tr><td colspan="2">培训内容符合率</td><td>=100%</td><td>=100%</td><td>4</td><td>4</td><td></td></tr>
<tr><td rowspan="3">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开展活动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4</td><td>4</td><td></td></tr>
<tr><td colspan="2">组织评审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4</td><td>4</td><td></td></tr>
<tr><td colspan="2">组织培训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4</td><td>4</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文化遗产活动省级平台报道次数</td><td>≥2次</td><td>=11次</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评审档案管理规范性</td><td>规范</td><td>规范</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活动参与者满意度</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0.42</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各类文化活动业务经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66</td><td>66</td><td>0.32</td><td>10</td><td>0.48%</td><td>0.05</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66</td><td>66</td><td>0.32</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通过开展戏曲进乡村、民进民俗展演、书画惠民等不少于80场文化惠民活动，创作2项新创作作品，开展不少于40场图书阅读推广活动，组织10期不少于图书业务培训等工作，以多措并举的形式，充分发挥区域特色文化优势，以满足群众不断增长的文化需求，丰富活跃城乡居民的文化生活，使文化惠民工作实现全覆盖，健全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提升群众对文化事业的满意度。</td><td colspan="4">以"桥见"艺彩品牌为引领，统筹策划并成功举办了80场次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文化惠民活动，新创作文艺作品《社区温度计》、《梦飞扬》2项，开展图书阅读活动40场次，以多措并举的形式，充分发挥区域特色文化优势，有效满足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惠及人数达到20万人次，阅读活动服务人数达到1万人次，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了93%。</td></tr>
<tr><td rowspan="20">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5">成本指标</td><td rowspan="5">经济成本指标</td><td>总成本</td><td>≤66万元</td><td>=66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文化惠民活动成本</td><td>≤57万元</td><td>=57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业务培训成本</td><td>≤1万元</td><td>=1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媒体宣传成本</td><td>≤6万元</td><td>=6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文艺作品创作成本</td><td>≤2万元</td><td>=2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 rowspan="15">产出指标</td><td rowspan="4">数量指标</td><td>组织文化惠民活动数量</td><td>≥80场次</td><td>=80场次</td><td>5</td><td>5</td><td></td></tr>
<tr><td>创作新创作作品数量</td><td>≥2项</td><td>=2项</td><td>5</td><td>5</td><td></td></tr>
<tr><td>开展图书阅读推广（线上线下）活动数量</td><td>≥40场次</td><td>=40场次</td><td>5</td><td>5</td><td></td></tr>
<tr><td>组织图书业务培训数量</td><td>≥10期</td><td>=10期</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4">质量指标</td><td>文化惠民活动内容符合率</td><td>=100%</td><td>=100%</td><td>3</td><td>3</td><td></td></tr>
<tr><td>新创作作品内容达标率</td><td>=100%</td><td>=100%</td><td>3</td><td>3</td><td></td></tr>
<tr><td>阅读活动内容符合率</td><td>=100%</td><td>=100%</td><td>3</td><td>3</td><td></td></tr>
<tr><td>图书业务培训对象覆盖率</td><td>=100%</td><td>=100%</td><td>3</td><td>3</td><td></td></tr>
<tr><td rowspan="4">时效指标</td><td>开展文化惠民活动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2</td><td>2</td><td></td></tr>
<tr><td>完成新创作作品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2</td><td>2</td><td></td></tr>
<tr><td>开展阅读活动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2</td><td>2</td><td></td></tr>
<tr><td>组织业务培训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2</td><td>2</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文化惠民活动惠及人数</td><td>≥10万人次</td><td>=20万人次</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阅读活动参与人数</td><td>≥6000人次</td><td>=1万人次</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公共文化服务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td><td>健全</td><td>健全</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调查对象满意度</td><td>≥90%</td><td>=93%</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90.05</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 43 —</td></tr>
</table>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5	115	20.46	10	17.79%	1.7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5	115	20.4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实现文化惠民全覆盖，整合公共文化服务资源，实现群众基本文化权益，通过订阅不少于200种报刊并及时更新，对馆舍进行打造提升，保障馆舍周开放时间不少于48小时等措施，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满足群众基本文化需求，为更好服务于群众提供了良好保障，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订阅200种报刊并做到及时更新，对馆舍进行打造提升，公共文化馆舍周开放时间60小时，为群众阅读提供了良好的保障，满足了群众的基本文化需求，提升了群众文化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15万元	=114.99万元	3	3	
			馆舍提升打造成本	≤73.6万元	=73.6万元	2	2	
			数字化服务成本	≤14.4万元	=14.4万元	1	1	
			评估定服务成本	≤3万元	=0万元	1	0	偏差原因分析：因上级未开展评估定级工作，本年度未购买评估定级相关服务内容；改进措施：提前规划工作事项，保障工作的顺利实施。
			免费开放运转成本	≤20万元	=20万元	2	2	
			报刊订阅成本	≤4万元	=3.99万元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订阅报刊种数	≥200种	=200种	6	6	
			周开放时长	≥48小时	=60小时	5	5	
			提升打造功能室数量	≥1个	=1个	5	5	
		质量指标	报刊质量合格率	=100%	=100%	4	4	
			开馆时间达标率	=100%	=100%	4	4	
			功能室提升质量符合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报刊更新及时率	=100%	=100%	4	4	
			开馆时长达标率	=100%	=100%	4	4	
			打造提升工作及时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民人数	≥10万人次	=10万人次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读者满意度	≥90%	=97%	10	10	
总分				90.7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旅游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0</td><td>10</td><td>0</td><td>10</td><td>0.00%</td><td colspan="2">0.0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0</td><td>1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4">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4">将传统文化与传统节日相结合，将农业文化与乡村旅游相结合，贯彻落实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精神，通过开展文化旅游节庆活动和文化旅游艺术节活动，丰富群众文化旅游生活，促进大众消费，实现文旅可持续性发展，提升区域旅游影响力和知名度，推进全域旅游发展目标的步伐，提高群众对文旅活动的满意度和对旅游工作的认可度。</td><td colspan="5">本年度紧扣年初既定工作目标，深度融合“传统文化+传统节日”与“农业文化+乡村旅游”，严格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相关要求。有序举办各类文旅节庆、艺术节系列活动，不断丰富群众文旅体验，有效激活文旅消费市场。区域旅游知名度、影响力持续提升，文旅产业实现良性可持续发展。广大群众参与热情高涨，对文旅活动的满意度、旅游工作的认可度显著提高，各项既定任务均圆满完成。</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总成本</td><td>≤10万元</td><td>=10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2">文化旅游节庆活动成本</td><td>≤5万元</td><td>=5万元</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 colspan="2">文化旅游艺术节活动成本</td><td>≤5万元</td><td>=5万元</td><td>2.5</td><td>2.5</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开展文化旅游活动数量</td><td>≥2场</td><td>=2场</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开展文化旅游活动内容符合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完成文化旅游活动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提升旅游发展水平</td><td>提升</td><td>提升</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文化旅游业务管理机制健全性</td><td>健全</td><td>健全</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活动参与者满意度</td><td>≥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7">90.0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7"></td></tr>
</table>

2025年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一、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项目单位全称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所属单位构成

区文化和旅游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加挂区新闻出版局、区文物局牌子，归口区委宣传部领导。

区文化和旅游局内设机构2个：办公室、文化和旅游发展科。

区文化和旅游局局下属事业单位2个：天桥区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文保中心）、天桥区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济南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局天桥大队）。

3.人员构成

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人员包括行政事业在职36人、离退休21人，第三方劳务派遣2人，其他人员8人。

4.单位职能

根据三定方案，区文化和旅游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文化和旅游、电影、新闻出版、著作权管理、文物保护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拟订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2）负责或参与拟订文化和旅游、电影、新闻出版、著作权管理、文物保护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区文化和旅游、新闻出版、电影体制机制改革。

（3）负责或参与拟订文化和旅游、电影、新闻出版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产业、旅游业、电影产业发展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指导、协调动漫、游戏产业发展。落实并组织实施新旧动能转换文化创意产业和精品旅游产业相关工作。

（4）负责或参与拟订文化和旅游、电影、新闻出版科技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推进区文化和旅游、电影、新闻出版科技发展创新，推进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5）负责或参与指导全区性重大文化艺术、旅游、电影活动;负责全区重点文化设施和旅游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管理，指导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推进全域旅游。

（6）管理全区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7）负责或参与组织推进全区文化艺术、电影、新闻出版领域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促进城乡公共服务一体化发展;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8）拟订全区弘扬优秀传统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承担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相关工作，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

产保护和优秀民族文化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工作。

（9）负责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负责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新闻出版单位、电影机构行业监管；负责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负责旅游安全监管的综合协调，指导旅游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参与旅游突发事件的调查。

（10）统筹推进全区旅游市场开发，负责组织旅游形象宣传和推广工作，协调推进旅游品牌建设。

（11）负责全区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工作；指导、管理全区电影事业；指导、管理全区新闻出版、著作权工作；综合协调全区“扫黄打非”工作。

（12）管理全区文物事业；指导协调全区文物的保护、利用及与文物相关的公益活动。

（13）负责文化和旅游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国际市场推广；组织实施大型对外文化和旅游交流合作活动。

（14）牵头负责文化产业，包括动漫、游戏、出版发行、旅游产业发展、旅游国际交流合作等领域的项目招商工作。

（15）负责全区文化、新闻出版、电影事业和产业、旅游业和文物保护人才队伍建设。

（16）负责本部门内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宣传思想和群众工作。

（17）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

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专项经费

2.项目立项背景

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载体。为落实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作部署，夯实辖区文物保护基础，抢救性保护濒危非遗项目，扶持非遗传承人开展传习活动，组织展览展示和宣传普及，安排专项资金用于文化遗产宣传活动、项目评审、传承培训及保护传承等工作。

3.资金投入情况

2025年度项目年初预算数20万元，全年预算数20万元，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全年实际执行数0.8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4.2%，预算执行项得分0.42分。

表1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0.84	4.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0.84	4.2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主管单位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2.项目实施单位

济南市天桥区文化和旅游局

3.项目支出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依托宣传日和节假日，开展丰富的文化遗产宣传活动，进而提升文化遗产的影响力和群众知晓度；加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和代表性传承人申报、评审工作及区级文物保护单位评审工作，深入挖掘辖区文化遗产项目，强化文化遗产保护力度；通过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专题培训、业务培训等工作，提升文化遗产传承和保护水平，提高对文化遗产的保护意识和专业度。通过多种措施，以保护文化遗产为前提，推动文化遗产的当代实践发展，进而带动文化旅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4.项目支出部门预算资金及构成

文化事业发展资金预算资金共计20万元，其中区级经费拨款预算20万元。预算资金包括:文化遗产宣传保护活动费用6.8万元，专业评审费用1万元，文化遗产培训费用0.7万元，文化遗产传承保护费用11.5万元。

5.项目支出产出指标设定情况

项目支出产出指标设定数量指标3项，分别为开展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宣传次数7次，组织专业评审次数不少于2次，组织专业培训活动次数不少于3次；设定质量指标3项，为宣传活动内容匹配率为100%,专业评审规范率为100%，专业培训内容符合率为100%；设定时效指标3项，分别为开展宣传活动及时率为100%,专业评审及时率为100%,组织培训及时率为100%。

6.项目支出效益指标设定情况

项目支出效益指标设定社会效益指标1项，为文化遗产活动省级平台报道次数不少于2次；设定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1项，为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7.项目支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定情况

满意度指标设定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项，为活动参与者满意度不低于100%。

8.项目其他指标设定情况

成本指标设定经济成本指标5项,为总成本不高于20万元，宣传保护活动成本6.8万元，专业评审成本1万元，文物保护成本0.7万元，文化遗产传承保护成本2万元。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评价概况

1.评价目的

为规范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全面客观评价资金使用效益和项目实施成效，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压实资金使用主体责任，推动专项资金精准投入、高效使用，提升辖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水平，为后续年度预算安排和政策优化提供决策依据，按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结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本次重点绩效评价。

2.评价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

地方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预算绩效管理实施细则;

项目申报材料、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自评表、财务凭证及项目档案资料。

3. 评价方法与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采取资料核查、实地核查等相结合的方式，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进行综合评价。指标体系总分 100 分，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成本指标 10 分，产出指标 4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

（二）绩效自评情况

1. 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紧扣国家和省市关于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决策部署，符合辖区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绩效目标设置较为明确，数量、质量、时效、效益及满意度指标基本可量化、可考核。但从预算编制科学性看，预算安排与实际执行之间存在较大偏差，预算编制的精准性和前瞻性有待提升。

2. 过程情况

资金管理方面，项目资金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专款专用，管理制度健全。但预算执行进度严重滞后，全年执行率仅 4.2%，。资金支出进度与项目实施进度不匹配，项目已开展 17 场宣传活动、2 次评审和 3 次培训，但预算支出仅 0.84 万元。

3. 产出情况

从产出情况看，项目执行效果较好。数量指标方面，宣传活动完成 17 场，是年度目标 7 场的 2.43 倍；专业评审和业务培训均按计划完成。质量指标方面，宣传活动内容匹配率、专业评审规范率、培训内容符合率均达到 100%。时效指标方面，各项活动、评审和培训均按期组织，开展及时率达 100%。成本指标方面，各项成本均控制在预算额度内，未超支。

4. 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显著。全年文化遗产活动获省级平台报道 11 次，远超年度目标 2 次，有效提升了辖区文化遗产的社会知名度和影响力。通过开展 17 场形式多样的文化遗产宣传活动，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增强了全社会文化遗产保护意识。

可持续影响良好。评审档案管理规范，文化遗产项目库和传承人库持续充实，为后续保护传承工作奠定了基础。非遗传承人专题培训和文物业务培训的开展，有效提升了基层文化遗产工作队伍的业务能力。

满意度较高。活动参与者满意度达 100%，群众对文化遗产宣传活动的认可度和参与度较高。

（三）综合评价结论

综合上述评价，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物保护专项经费项目综合得分 90.42 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在产出数量、质量、时效和社会效益方面表现突出，宣传活动超额完成，省级媒体报道成效显著，群众满意度高，较好地实现了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在预算执行管理方面存在短板:全年预算执行率 4.2%，与项目实际开展的工作规模不匹配，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升，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精准性需进一步加强。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项目实施过程中，会受到经济形势的影响，导致财政资金收紧资金不能按时支付到位，部分财政资金未形成实际支出，资金使用效益未充分发挥，预算执行进度管理有待提高。

四、下一步工作措施

项目实施时，根据预算情况及进度，制定工作计划，保证资金及时实施，及时完成；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执行率；面临经济形势的影响，合理压缩项目成本，确保项目的正常运行和资金的执行。对存在的问题做到能立即整改，涉及资金使用、支付问题，将根据财政情况逐步整改到位，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